

国家能源局东北监管局

关于切实做好复工复产 全国两会保电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电力企业：

为深入贯彻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确保复工复产顺利推进及全国两会期间电力安全生产稳定，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根据《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加强电力建设工程和检修技改项目开复工安全质量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做好全国两会期间电力安全保供工作

全国两会是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大事，保障会议期间电力安全可靠供应是电力企业的重大政治任务，各企业务必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落实保电责任。

（一）压实压牢企业主体责任

各电力企业要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电力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加强领导，亲自组织制定全国两会保电专项方案，严格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严格落实各项反事故措施，强化应急预案和应急能力准备，加强监测预警，有效防范预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二）切实加强系统调度与设备运行安全管理

各级电力调度机构要在全 国两会期间合理安排电网运行方式，提前组织做好发供电设施、设备的消缺工作，留足系统备用容量。发电企业要严格落实调度指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电网企业与发电企业要加强重要发电厂、变电站、输电线路巡视检查，及时消除设备缺陷与安全隐患，提高设备运行可靠性。

（三）加强电力监控系统和网络信息系统安全防护

各电力企业要切实落实电力网络安全责任制，强化关键岗位和人员管控，制定完善网络安全应急预案，做好相关业务系统、门户网站等信息系统的综合防护工作，严密防范两会期间黑客、病毒和恶意代码等攻击侵害。

（四）全力保障全国两会期间民生领域用能

各级供电企业要高度重视全国两会期间 12398 和 95598 热线投诉处理，要安排专人值守，做好抢修复电和供电服务各项工作，及时解决人民群众用能诉求，对反映强烈的问题、诉求集中的地区要重点关注，全力保障全国两会期间民生领域用能。

（五）加强应急值守与信息报告

各电力企业要加强电力保供和网络安全值班力量，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完善应急预案，加强演练，确保应急物资充足、装备完好。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准确报送安全事故和灾害事件信息，不得迟报、漏报、谎报、瞒报，确保应急处置及时有效。要加强对突发公共事件信息监测与跟踪，针对涉及民生用能的群访群诉、重大舆情、大面积停电、居民小区公共设施停电等问题

要及时报告、及时回应、及时处置。

二、做好电力建设工程和检修技改项目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

当前，东北区域在建电力建设工程 605 项，呈现“项目多、分布广、作业面散”的特点。春节过后，电力建设工程和检修技改项目全面复工，叠加节后人员流动频繁、设备停运后重启风险高、东北地区恶劣天气影响等因素，安全生产形势严峻复杂。

（一）科学制定复工复产方案

各电力企业要针对节后人员和设备状况，结合东北地区易发“倒春寒”实际，及自身项目特点规范科学制定开复工方案。新建工程建设单位要按规定办理质量监督注册手续并备案安全措施；在建工程要依据“一工程一策略”原则评估安全生产条件，科学制定复工计划，避免盲目复工；检修技改项目也要严格审查方案，确保作业安全与质量。

（二）强化安全教育培训

各电力企业要在开复工前制定专项安全教育计划，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掌握安全操作技能，了解安全风险隐患，熟悉应急处置措施。对新进场人员严格执行安全准入与实名制管理，开展三级安全教育；对转岗、复岗人员进行针对性再教育、再培训，实现作业人员培训全覆盖，未经培训或培训不合格者严禁上岗。要加强事故警示教育，深入剖析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和问题根源，深刻汲取教训，强化经验反馈，坚决防

范类似事故事件在本企业再次发生。

（三）深入排查风险隐患

各电力企业要严格执行“双重预防机制”，落实电力安全风险管控“季会周报”工作要求，系统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工程施工现场和检修技改作业要严格落实电力安全“三十项反措”“二十五项反措”等规定，加强现场管理，持续推进风险隐患排查治理，重点排查“小、边、散、远”区域以及密闭空间、交叉作业、高处、动火、带电、吊装等危险作业环节，尤其要加强对复工首日作业、复工人员首次作业和夜间作业等关键时段的巡查，严格落实防护监护、旁站见证等安全措施。

（四）加强电力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异常工况处置

各电力企业要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及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强电力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异常工况处置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施工进展、重大设计变更、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变化等，开展阶段性或专项异常工况风险辨识及评估。建设单位或总承包单位应制定施工现场异常工况处置方案，明确组织原则和处置程序。施工过程中，加强对工程关键部位及周边重要建（构）筑物的监测，预警。落实现场处置人员最少化原则，切实防止异常工况处置不当导致人员伤亡扩大的情况发生。

三、做好极端天气及森林火灾应对防范工作

目前，东北区域正处于冬春交替期，极易发生寒潮、大风等极端天气，叠加森林火灾风险，对电力系统安全构成严峻挑战。

（一）做好雨雪冰冻应急防范工作

各电力企业要强化与气象、应急等部门联动，加强输电线路、变电站等设施巡检，做好密集输电线路、重要发电、变电设备的安全管理工作。及时组织覆冰、舞动区域内输配电线路排查，发现并消除自然灾害导致的杆体裂纹、基础松动、导线断股脱瓶等缺陷隐患，防止线路再次出现故障。对易舞区段重要线路采取加装相间间隔棒和防舞器、新修建线路减小档距、老旧薄弱杆塔更换等措施，保障线路稳定可靠。

（二）做好春季森林火灾应急防范工作

各电力企业要提前预防春季阵风大风叠加春耕烧荒、清明祭祖等用火行为增多引发的森林草原火灾灾害风险激增。严格管控林区输电线路火源，清理易燃物并设立防火隔离带，应用监测系统、无人机等技术实时监控火情；完善应急预案，加强与林业、消防部门建立联防机制，确保灾害发生时快速响应，全力防范森林草原火灾引起的电力设施故障

（三）保障现场抢修作业安全

各电力企业要高度重视基层一线和抢修人员的安全防护，严谨防范灾情引发险情，科学制定抢修方案，坚持以人为本，坚决做到“抢险不冒险”。开展故障线路及设备设施抢修恢复工作，要在确保抢修人员安全前提下，尽快恢复重要电力用户及社会正常生产、生活用电，坚决杜绝因抢工期发生人身伤亡事故。

(此页无正文)

